

花蓮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新興路二〇〇號
承辦人：葉曉青
電話：03-8227141#201
傳真：03-8230169
電子信箱：bear70120bear7012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花衛健促字第1100016286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健署第1100700644號函、轉介步驟說明、轉介資料格式、個案同意書
(376550300I_1100016286B_ATTACH1.pdf、376550300I_1100016286B_ATTACH2.pdf、376550300I_1100016286B_ATTACH3.ods、376550300I_1100016286B_ATTACH4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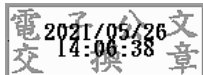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國健署修正「戒菸專線0800-636363」轉介步驟說明，並提供轉介資料格式及修正後個案同意書，請貴處(校/院)協請所屬依旨揭進行轉介戒菸專線服務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0年05月20日國健教字第11007006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學校單位轉介未滿18歲吸菸者至戒菸專線的作業事項或欲戒菸者，請詳見檢附轉介步驟說明、轉介資料格式及個案同意書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

副本：



教育處體育保健科/05/26



1100105214